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滏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中共滏阳镇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紧围绕全镇中心工作，强化《条例》落实，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加强信息管理、回应群众关切，着力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逐步提升人民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捷度和满意度，为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提供重要保障。

（一）主动公开：遵循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全面落实《条例》和《规范》要求，全年通过示范区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0 条。通过公告栏张贴本单位人事任免 1 次、公告公示 60 余次，办理市长信箱群众留言答复 6 条，办结率 100%；办理 12345 民呼必应市民服务热线反映事件 223 件，办结率 100%。

（二）依申请公开：增强依法依规公开意识，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程序，加强全县各部门业务沟通指导，提升办理质量和服务实效。2024 年，滏阳镇无依申请公开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程序，按照“信息员起草、分管副职把关、主管领导审核”的要求，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对公开内容进行保密及合法性审核，确保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个人隐私等信息，切实维护信息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利用滏阳镇在机关办公场所、各村党群服务站设置公开栏，公开职能、组织机构、办事指南等情况，全年共张贴公告公示 50 余次。按照基层政务新媒体规范化建设要求，严格执行新账号开设分级审批备案制度，做好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发挥政务新媒体政务服务作用。

（五）监督保障：以考核为抓手，对全镇 20 个站所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年度考核，进行奖优评先，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质效提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通过业务指导和实务培训，不断提升公开队伍专业化水平。打造阳光、透明政府，使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了解愈加“敞亮”哪些事能办、哪些事不能办，该怎样办、由谁来办等，了解于胸，人民群众的基本权益得到了保障。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以问卷调查形式开展社会评议，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2024 年未出现因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镇在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着一些不足，主要表现为：提升思想认识，加强基层政务公开有待进一步规范；创新工作方法思路，政务公开队伍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改进情况：一是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深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二是加强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的职业素养和法律素养，提高业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4年度示范区潢阳镇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